

# 办公用品复印纸购销合同

甲方（购货方）：封丘县城关乡逸夫小学

乙方（供货方）新乡市宇晖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货物

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合计（元）
复印纸	A4	箱	15	180	2700
复印纸	A3	箱	2	180	360
合计：					3060

备注：总价包含运费。包含 3% 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## 二、产品质保

供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，各方面符合行业标准的质量、规格、型号等要求，只存误差小于 1 毫米。

## 三、交货期限

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，在 30 天内，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，不能拖延。

## 四、付款方式

甲乙双方签订合同，乙方发货前，货款一次性付清。乙方在发货 30 天内，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。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负责人签字：

李艳玲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负责人签字：

王丽娜

日期：2024年3月28日

